附件1

“漯河青年五四奖章”推荐

审 批 表

（2021年）

姓 名

推荐单位

填报时间： 年 月 日

2021年“漯河青年五四奖章”推荐审批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 别 |  | 出生年月 |  | 一寸照片 |
| 民 族 |  | 政 治面 貌 |  | 学 历 |  |
| 户籍地 |  | 参加工作时间 |  | 职 业 |  |
| 本人联系电话 |  | 电子邮箱 |  |
| 工作单位 |  | 职务 |  |
| 通信地址 |  | 邮编 |  |
| 学习和工作简历 | （从小学填起，包括出国留学、进修等经历） |
| 曾获奖励表彰情况 | （只填写市级及以上表彰奖励情况） |
| 近三年年度考核情况 | （机关、事业单位人员填写） |
| 担任社会职务 | （只填写担任县级及以上党代表、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以及群团组织领导职务情况）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主要事迹 | （主要事迹不超过500字，另附2000字以内详细事迹材料） |
| 单位团组织意 见 |   （盖 章） 年 月 日 | 单位党组织意 见 |  （盖 章） 年 月 日 |
| 县区团委意 见 |   （盖 章） 年 月 日 | 团市委意 见 | （盖 章） 年 月 日 |

说明：

1.“民族”请写全称。如“汉族”“维吾尔族”“哈尼族”。

2.“政治面貌”请填写准确( 具体分为：中共党员、中共预备党员、共青团员、民革党员、民盟盟员、民建会员、民进会员、农工党党员、致公党党员、九三学社社员、台盟盟员、无党派人士和群众)。

3.“学历”请填写所取得的最高学历( 小学、初中、高中、大学专科、大学本科、研究生)。

4.“职务”请填写本人所在工作单位现担任的最高职务，包括专业技术职务。担任双重职务的请同时填写，如“总经理、党组书记”“董事长、总经理、党组副书记”等。

附件2

“漯河青年五四奖章集体”

推 荐 审 批 表

（2021年）

姓 名

推荐单位

填报时间： 年 月 日

2021年“漯河青年五四奖章集体”推荐审批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申报集体名称 |  |
| 集体人数 |  | 团员数 |  |
| 35岁以下青年数 |  | 35岁以下党员数 |  |
| 负责人姓名、职务及联系电话 |  |
| 团组织负责人姓名、职务及联系电话 |  |
| 通信地址 |  |
| 事迹简介 | （主要事迹不超过500字,另附2000字以内详细事迹材料） |
| 单位团组织意见 |    （盖 章） 年 月 日 | 单位党组织意见 |  （盖 章） 年 月 日 |
| 县区团委意 见 |   （盖 章） 年 月 日 | 团市委意 见 |  （盖 章） 年 月 日 |

说明：候选单位35周岁以下青年一般应占集体人数的 60%以上。

附件3

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征求意见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干部管理部门意见 | （盖 章）年 月 日 |
| 纪检监察部门意见 | （盖 章）年 月 日 |
| 卫生健康部门意见 | （盖 章）年 月 日 |

备注：推荐对象须按干部管理权限填写此表；

附件4

企业负责人征求意见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意 见 | （盖 章）年 月 日 | 意　　见税务部门 | （盖 章）年 月 日 |
| 纪检监察部门意 见 | （盖 章）年 月 日 | 统战部门意 见 | （盖 章）年 月 日 |
| 应急管理部门意 见 | （盖 章）年 月 日 | 生态环境部门意 见 | （盖 章）年 月 日 |
| 审计部门意 见 | （盖 章）年 月 日 | 卫生健康部门意 见 | （盖 章）年 月 日 |
| 工商联意 见 | （盖 章）年 月 日 | 公安部门意 见 | （盖 章）年 月 日 |

注：国有企业负责人无需征求统战部门、工商联意见。

附件5

2021年“漯河青年五四奖章集体”成员名册

集体名称： （加盖所在单位公章）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性别 | 职务 | 年龄 | 身份证号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
附件6

2021年“漯河青年五四奖章”申报人选汇总表

报送单位 ： （盖章）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 | 性别 | 民族 | 出生年月 | 政治面貌 | 毕业院校及专业 | 学历 | 单位及职务 | 主要社会兼职 | 通讯地址 | 联系 电话 | 电子 邮箱 | 其它联系方式（QQ、微信、微博等） | 曾获荣誉 |
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　 | 　 | 　 | 　 |  |
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　 | 　 | 　 | 　 |  |

申报工作联系人： 职务： 手机号码：

电话： 传真：

附件7

2021年“漯河青年五四奖章”

“漯河青年五四奖章集体”申报工作注意事项

为确保2021年“漯河青年五四奖章”“漯河青年五四奖章集体”评选工作有序开展，各单位在申报工作中注意以下事项：

1.严把推荐人选政治关、廉洁关、形象关，所有考察对象都应征求所在基层单位党组织以及纪检机关的意见，坚持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，对廉洁问题“零容忍”。推荐人选要确实在本职岗位上作出了突出贡献或发挥了表率作用，具有广泛的社会影响。

2.对申报材料严格把关，督促、指导申报人如实填写申报表，所有项目不能空白。其中，联系方式必须填写本人手机号码；政治面貌为“民主党派成员”或“无党派人士”的，需本单位或当地县级以上统战部门出具证明。

3.申报人选是机关事业单位或企业负责人的，需报《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征求意见表》（附件3）或《企业负责人征求意见表》（附件4）。

4.严格对申报人选进行政审，并提供政审材料（盖所在单位党组织章）。

5.申报人事迹材料需包括三个部分：第一部分写申报人姓名、性别、民族、出生年月、政治面貌、学历学位、现任职务、所获荣誉奖项。第二部分写申报人简要事迹材料介绍（500字以内）；第三部分写申报人主要事迹材料（2000字以内）。各县区团委要严格把关，以第三人称总结提炼申报人事迹材料，要求文字精炼，突出事迹特点和亮点。

6.县区团委在申报表的基础上对人选信息进行汇总，填写人选汇总表，确定一名专职团干部作为申报工作的具体联系人，并在汇总表后填写相关信息。

7.每名申报人选需提供本人近期电子版证件照一张（jpg格式，白色背景，分辨率350dpi，文件大于100kb）和本人工作场景的电子版照片4-5张（jpg格式文件，大于100kb）。

8.请务必于3月31日前将推报人选（集体）的全部申报材料的电子版和盖章纸质版报至团市委组宣部（基层组织建设部）。申报材料切勿过度包装，普通A4纸黑白打印即可。

附件8

2021年“漯河青年五四奖章”“漯河青年

五四奖章集体”申报材料清单

1.审批表

2.如推荐人选是机关事业单位或企业负责人的，需报《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征求意见表》（附件4）或《企业负责人征求意见表》（附件5）

3.申报人选汇总表

4.人选公示证明材料

5.人选政审材料

6.事迹材料（500字事迹材料、2000字事迹材料）。

7.推荐人选最高学历证明原件及复印件

8.所获荣誉奖励证书原件及复印件

9.电子版证件照1张、本人工作场景的电子版照片4-5张

10.如有社会兼职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

11.如推荐人选政治面貌为“民主党派成员”或“无党派人士”的，需提供本单位或当地县级以上统战部门出具证明。

12.报“漯河青年五四奖章集体”的需报集体成员名单。